

#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嘉義分會 106 年度易服社會勞動執行計畫

## 壹、前言

### 一、計畫緣起

近年來，隨著生活型態的改變，社會結構快速變遷，我國各類社會問題日益嚴重，其中治安及犯罪問題更是成為政治、經濟及社會發展的絆腳石。依據法務部的統計，6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拘役及罰金易服勞役等短期自由刑新入監的人數自95年的1萬6,514人，增加到97年的2萬8,614人，占新入監比重由43.9%增至59.3%；98年9月起施行易服社會勞動制度之目的即在有效紓解監獄人滿為患的困境。

短期自由刑之刑期過短，難收矯治之效，又易沾染惡習，且入監被貼上標籤，出獄後容易產生社會復歸等問題，屬於「弊多於利」的刑罰手段，應避免使用。知名教授洪蘭曾說：「一個國家的錢，如果不用在教育上，一定用在監獄上。」教育需要改革，但若配合國際刑法政策潮流並進，改以其他替代刑罰的措施，例如以「社區服務」(community service)代之，讓微罪之人感受到社會與社區對他自願以執行勞動服務來替代刑罰的行為是包容與接納的，相信在心靈上也有所幫助，更能引導其秉持著為善之心，朝向正途前進。

易服社會勞動制度是提供非惡性重大、微罪、犯行較單純者，以提供無償之勞動或服務，做為刑罰之一的替代措施。此制度類似於歐美盛行已久的「社區服務」，讓勞動人前往機構、社區進行公益性質的勞動服務，藉由勞務所創造出的產值，來替代入監服刑，這不僅可避免短期自由刑的流弊，減緩監獄擁擠問題，讓無法易科罰金者藉由勞務或服務的提供，免於入監執行，同時提高社會大眾對他們的接納，使其得以順利復歸社會。

### 二、執行需求評估

自執行易服社會勞動制度以來，協助過嘉義縣市災後重建、荒地重整、弱勢家庭關懷等專案，並創造許多公益性的產值來回饋鄉里。在執行過程中，發現社會勞動人若能在執行前接受相關的規則解說、勞動實務操作、注意事項等教育訓練，往往於分派執行機構後，得以提升執行品質，更達到教化效果：故仿我軍部隊對入伍新兵實施入營訓練之概念，規劃社會勞動《新訓課程--勤前實務訓練》，讓勞動人利用這段訓練的時間，充分瞭解社會勞動制度的意義接受更完整教育。

訓練核心以「講授解說」與「實地操作」等方式進行，除相關法令規定解說、勞動實務操作、注意事項等說明外，更於課程中導入「生命教育」之概念，營造以人為本、維護人性尊嚴的和諧社會，透過實地的生命體驗與專家學者或相關團體來辦理生命教育活動與講座，激勵社會勞動人從正向觀點看待生命低潮、挫折，學習感恩、反省過錯，遵守國家法令，珍惜自由機會。

# **貳**、主要內容

## 一、目標

- 1、永續經營社會勞動制度，進而發揮紓緩監所超額收容問題之功效，並使微罪之人不至於因入監服刑而造成更多社會問題。
- 2、透過社會勞動專案之設計與運作，讓推行社會勞動制度能更富公益性。
- 3、藉由社會勞動督核會議與相關訓練，增進佐理員與機構執行督導之專業知能與素質，並提升執行社會勞動之成效。
- 4、藉由社會勞動勤前訓練之運作，達到教化勞動人並提升社會勞動執行品質。
- 5、透過生命教育課程之規劃，引導勞動人了解生命意義並行善於社會。
- 6、透過機構與社會資源連結，增加運用勞動人執行公益性質之勞動機會，並推廣社會勞動制度。
- 7、透過教化課程，加強勞動人之相關法律知能，以減少再犯。

## 二、目的

- 1、連結社會勞動勤前與生命教育課程，灌輸勞動人修復式正義的觀念與關愛生命的重要性，並以實際的勞動行為來回饋社會，創造多贏局面。
- 2、透過定期召開社會勞動督核會議與相關訓練，瞭解執行困難並達成問題解決之共識，增進執行人員專業知能，並提升執行品質與多元化發展。
- 3、結合機構與社會資源，辦理社會勞動執行專案，促進勞動人與機構及社區互動，並開創執行社會勞動公益面之附加價值。
- 4、對勞動人不定時進行相關法治教育課程宣導，強化其守法守分之精神，以避免再犯，減低社會犯罪率。

## 三、指導單位

法務部

## 四、主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嘉義分會、嘉義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 五、承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 六、協辦單位

嘉義縣市政府暨所屬單位、嘉義縣市各區鄉鎮市公所、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嘉義分會、嘉義縣市各社區發展協會、具公益性質之弱勢團體基金會與協會等。

## 七、執行方案時間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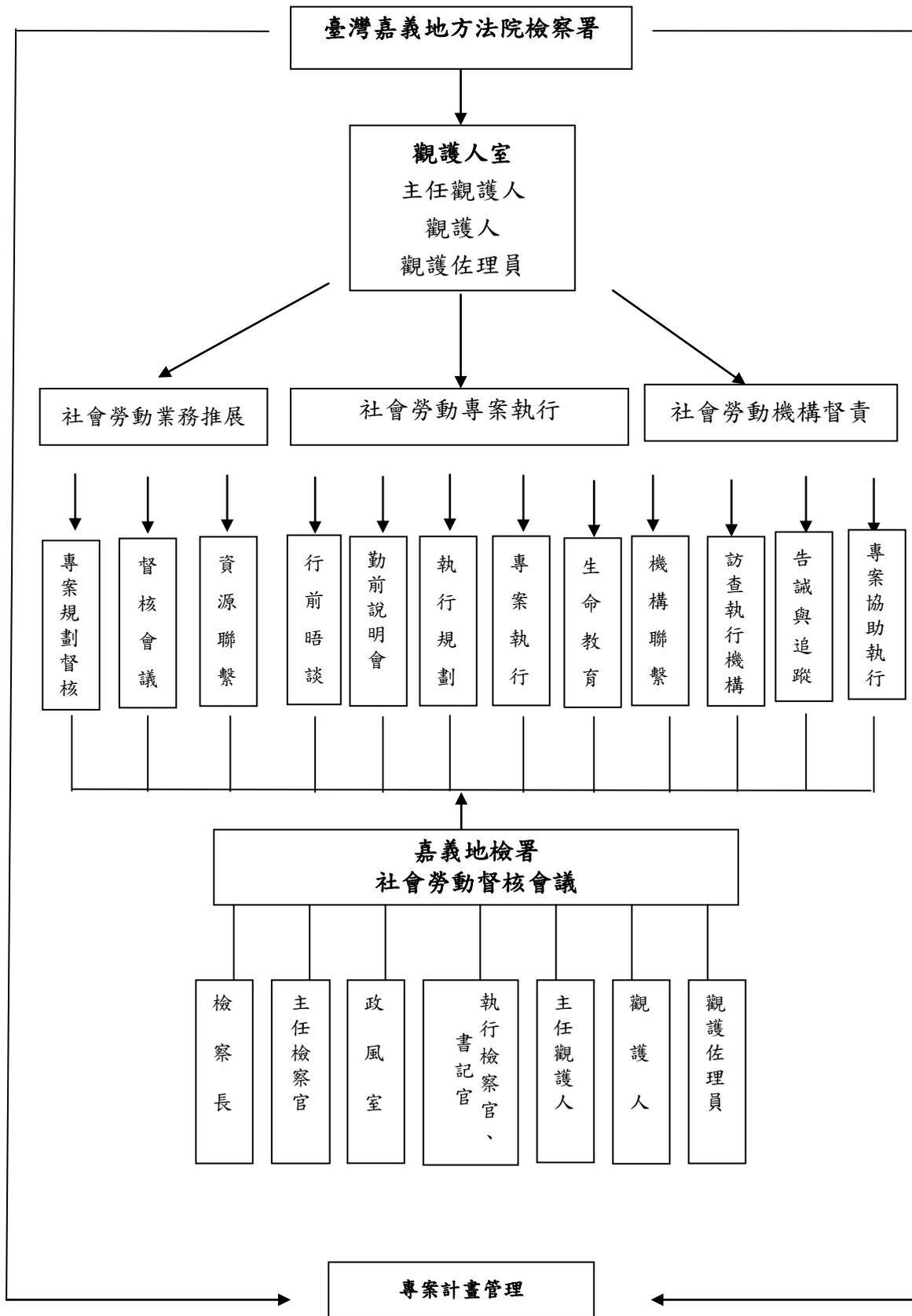
## 八、參與對象

- 1、社會勞動勤前說明會、勤前實務訓練、特殊專案與教化課程：經由嘉義地檢署收案執行之社會勞動人與社會勞動執行機構督導及承辦人員。
- 2、執行機構座談會與教育訓練：執行主任檢察官、執行檢察官、主任觀護人、觀護人、觀護助理員、執行科、政風室暨社會勞動執行機關(構)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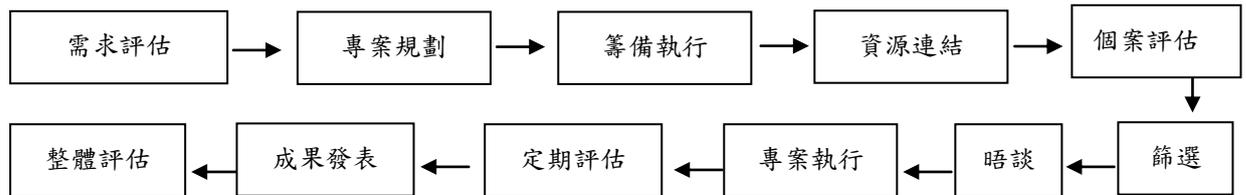
### 九、執行進度表

年度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9~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06 年專案 撰寫與申請												
人力安排 與資源開發												
社會勞動制度 與活動宣傳												
社會勞動 勤前訓練專案												
特殊專案協助 (節令與活動)												
社會勞動生 命教育暨法 治教育課程												
社會勞動教 化課程												
督核會議與 教育訓練												
專案核銷												
期末專案 績效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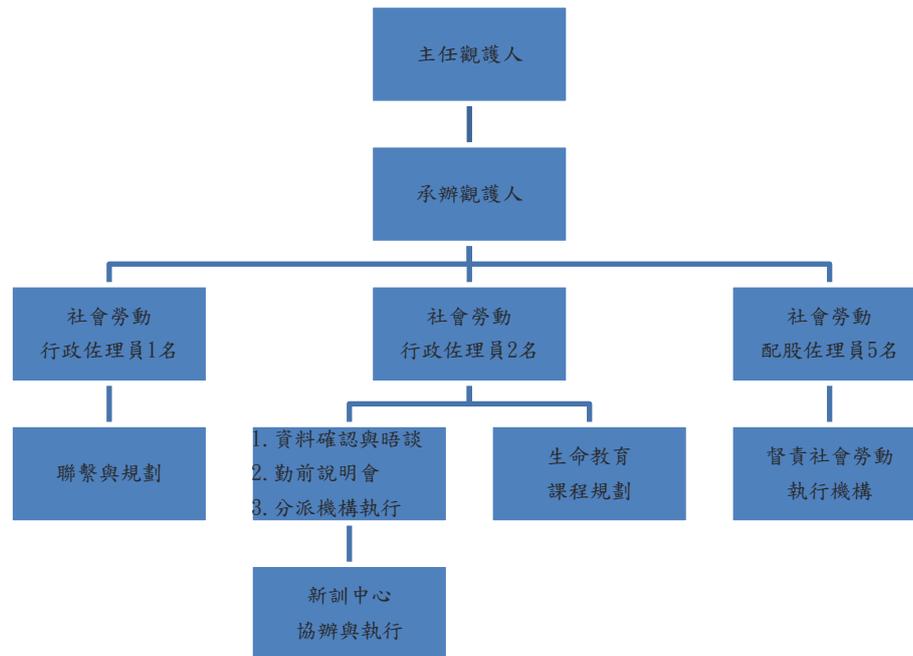
十、社會勞動服務架構圖



## 十一、執行流程圖



## 十二、行政管理與人力配置



主軸	職稱/人名	執行項目	
行政中心	主任觀護人：王禎郎	1. 社會勞動業務整體規劃與督核 2. 資源連結與督責專案執行	
	承辦觀護人：何惠婷	1. 社會勞動年度活動規劃與辦理 2. 資源連結與督責專案執行	
	行政助理員	李宜珊	1. 協助辦理勤前說明會
		張立瑾	2. 協助辦理勤前訓練專案與生命教育課程
		柯柏志	3. 專案執行成果行銷與彙整 4. 分派執行機構
	配股助理員	郭晨樵	1. 督責與訪視社會勞動機構
		吳亭亭	2. 社會勞動案件追蹤與執行
劉嘉琪		3. 協助社會勞動制度推廣 4. 協辦社會勞動專案 5. 卷內資料確認、個案執行前之晤談	

### 十三、場地設備運用情形

地點	硬體設備	資源
1.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2.嘉義縣市政府暨所屬單位 3.嘉義縣市各區鄉鎮市公所等地 4.嘉義縣市各社區發展協會 5.具公益性質之弱勢團體基金會 與協會等	1.電腦 2.投影機 3.印表機 4.影印機 5.麥克風 6.CD 音響 7.工具箱等	1.機構資源 2.社會福利網絡 3.學校教育網絡 4.社區資源網絡 5.醫療資源網絡 6.司法警政網絡

### 十四、預期效能

專案	預期效應
結合地方需求、節令之特殊專案	因應轄區公益需求與節令之前的社會勞動專案連結，例如春節或扶助弱勢、服務社區等清潔環保工作，可展現社會勞動人修護社會之行動。
災後協助專案	透過風災、水災之災後清掃，勞動人實際協助災區民眾。
生命教育及公益性專案	前往聖心教養院、敏道重建中心等地體驗與協助弱勢族群，激發勞動人珍惜生命與感受做公益之喜悅。
	連結宗教團體進行生命教育課程，讓勞動人參與家庭倫理、生活倫理等各項生命議題，並獲得啟發，繼而修正價值觀，形成善的循環，繼而影響社會。
勤前專案	透過嘉義地檢署規劃的勤前專案實地教導，勞動人能明瞭社會勞動執行須知，並以實際執行的勞動行為回饋鄉里社會。
機構座談會與教育訓練	透過定期的座談會與教育訓練，相關社會勞動業務承辦人員能增進社會勞動執行人員之專業知能，並提升執行品質；藉由機構間執行討論與分享，開創勞動執行面之多元化發展。
社會勞動教化課程	針對社會勞動個案不定期舉辦各類型教化課程，透過相關法治教育之宣導，強化其守法之精神，以減低再犯可能性。

# **叁**、專案說明

## **專案一、易服社會勞動勤前訓練及教化課程專案**

### **一、專案目標**

- 1、藉由勤前專案之推動，達到教化勞動人並提升社會勞動之執行品質。
- 2、透過生命教育課程之規劃，引導勞動人了解生命意義並行善於社會。
- 3、透過機構與社會資源連結，增加運用勞動人執行公益性質之勞動機會，並推廣社會勞動制度。

### **二、專案目的**

- 1、連結勤前專案與生命教育課程，灌輸勞動人修復式正義的觀念與關愛生命的重要性，並以實際的勞動行為來回饋社會，創造多贏局面。
- 2、結合機構與社會資源，辦理社會勞動執行專案，促進勞動人與機構及社區互動，並開創執行社會勞動公益面之附加價值。
- 3、透過教化課程，規劃生命教育、酒駕防治、反毒、情緒壓力管理等課程，達到教化勞動人並減少再犯之可能性。

### **三、指導單位**

法務部

### **四、主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嘉義分會

### **五、承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 **六、協辦單位**

嘉義縣市政府暨所屬單位、嘉義縣市各區鄉鎮市公所、嘉義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嘉義分會、嘉義縣市各社區發展協會、具公益性質之弱勢團體基金會與協會等。

### **七、執行專案時間**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則每月 15 日辦理社會勞動勤前說明會，16、17 日辦理勤前實務訓練，如遇例假日或颱風等不可抗力之因素順延。

### **八、執行勤前專案地點與參與對象**

地點：嘉義縣市需要社勞人力協助之處所。

對象：經由嘉義地檢署每月新收案執行之社會勞動人，全年度預計約 400 人次。

### **九、辦理方式（詳見勤前專案活動規劃與流程）**

### 勤前專案活動與教化課程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第一階	08:30-09:00	社會勞動人報到	勞動人繳交證件與資料
	09:00-10:00	易服社會勞動之法律與規定	
	10:00-11:00	易服社會勞動制度與認知	
	11:00-12:00	履行社會勞動之應遵守事項與督導管理規定	
	12:00-14:30	休息	
	14:30-	勞動人至機構報到	
第二階	08:40-09:00	社會勞動人報到	勞動人簽到
	09:00-11:00	生命教育	
	11:00-12:00	法治教育課程	
	12:00-13:00	中午休息用餐	
	13:00-17:00	分組執行勞動	
	17:00-	賦歸	勞動人簽退
第三階	08:40-09:00	社會勞動人報到	勞動人簽到
	09:00-12:00	分組執行勞動	
	12:00-13:00	中午休息用餐	
	13:00-17:00	分組執行勞動	
	17:00-	賦歸	勞動人簽退
<b>備註說明</b>			
<p>1. 勞動人於社會勞動勤前訓練執行之時數，均登錄於執行手冊內，請提醒執行機構依勞動人執行手冊之確認時數，協助登錄時數於月報表內，執行督導認證欄則由嘉義地檢署認證。</p> <p>2. 上述活動內容與時間將依實際聯繫與機構需求等狀況進行彈性調整。</p> <p>3. 第二階段生命教育或法治教育課程，依專案履行社會勞動地點，通知附近社會勞動機構之社會勞動人參加。</p>			



## 十、工作執行進度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勤前專案 方案設計修正												
場地探勘												
相關合作單位 聯繫												
勤前專案 內容確認												
活動進行												
檢討會議												
撰寫成果報告												
專案核銷												
下年度勤前專 案設計與申請												

## 十一、預期效益

- 1、連結宗教及社會福利等公益團體進行生命教育課程，讓勞動人參與家庭倫理、生活倫理等各項生命議題，從中獲得啟發，繼而修正價值觀。
- 2、透過嘉義地檢署規劃的勤前課程實地指導，勞動人能清楚知悉社會勞動執行須知，建立執行紀律，並以實際勞動回饋鄉里社會。

## 十二、經費來源

所需經費擬由本分會聲請嘉義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辦理。



## 專案二、社會勞動特殊專案

### 一、專案目標

- 1、因應節令、災後或特殊情形之調派社會勞動人至本轄人物力等資源缺乏之地區執行公益性專案。
- 2、透過公益性質之勞動機會，推廣社會勞動制度。

### 二、專案目的

- 1、運用社會勞動人於逢年過節前、天災過後執行的特殊性專案，協助弱勢家庭與人物力缺乏之偏區，改善其生活與社區環境之公益性服務。
- 2、透過社會勞動特殊專案之執行，開創社會勞動制度附加價值展現柔性司法。

### 三、指導單位

法務部

### 四、主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嘉義分會

### 五、承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 六、協辦單位

嘉義縣市政府暨所屬單位、嘉義縣市各區鄉鎮市公所、嘉義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嘉義分會、嘉義縣市各社區發展協會，以及具公益性質之弱勢團體基金會與協會等。

### 七、執行專案時間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於節慶、災後或其他特殊情況實施。

### 八、執行專案地點與參與對象

地點：嘉義縣市需要社勞人力協助之地點。

對象：經由嘉義地檢署收案執行之社會勞動人，全年度預計約 120 人次。

### 九、辦理方式（詳見特殊專案活動規劃與流程）

◎106 年度特殊專案活動規劃草案(暫訂，視需求機動調整)

專案一	社會勞動人春節關懷活動專案
專案二	媽祖遶境活動「勞動好幫手、媽祖也庇佑」專案
專案三	公墓清掃「片片孝心、滿溢家園」專案
專案四	海岸清掃「美麗海岸線，社勞有貢獻」專案

◎特殊專案活動流程

	時間	主題	內容
專案 流程	08:30-09:00	社會勞動人報到	勞動人簽到
	09:00-09:15	執行說明與分組	說明執行內容
	09:15-12:00	執行勞動與服務	機構協助分組
	12:00-13:00	中午休息用餐	勞動人簽退
	13:00-13:10	社會勞動人報到	勞動人簽到
	13:10-17:00	分組與執行	機構協助分組
	17:00-	賦歸	勞動人簽退

## 十、工作執行進度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特殊專案 方案設計修正												
場地探勘												
相關合作單位 聯繫												
專案辦理 內容確認												
活動進行												
檢討會議												
撰寫成果報告												
專案核銷												
特殊專案方案 設計與申請												

## 十一、預期效益

- 1、因應轄區需求或天災後的社會勞動專案連結，如配合節令或天災過後等環保清潔工作，展現社會勞動人服務社會之貢獻。
- 2、連結弱勢團體與社區進行公益性勞動服務，激發勞動人珍惜生命與感受做公益之喜悅，並以實際執行的勞動行為回饋鄉里社會。

## 十二、經費來源

所需經費擬由本分會聲請嘉義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辦理。

## 專案三、社會勞動執行機構座談會與教育訓練專案

### 一、專案目標

- 1、藉由召開社會勞動執行機構座談會與辦理相關訓練，增進觀護人、佐理員與機構執行督導之專業知能與素質，以提升執行社會勞動之成效。
- 2、透過督核會議之辦理，促進執行機構督導與嘉義地檢署之執行狀況分享與經驗交流，並增加執行內容之多樣性，進而提高執行品質。

### 二、專案目的

透過社會勞動執行機構座談會與相關訓練，增進執行人員之專業知能，並提升執行品質與多元化發展。

### 三、指導單位

法務部

### 四、主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嘉義分會

### 五、承辦單位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 六、協辦單位

嘉義地檢署社會勞動機構。

### 七、召開會議時間(暫定)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上、下半年度辦理，每年度辦理兩場次。上半年度預計於四月間辦理，下半年度預計於十月間辦理。得視情況機動調整。

### 八、督核會議地點與參與對象

地點：嘉義地檢署 3 樓會議室

對象：嘉義地檢署辦理社會勞動業務相關人員及社會勞動執行機關(構)，辦理是項業務等相關人員，共計 2 場次，全年度預計 160 人次。

### 九、辦理方式

詳見督核會議流程

◎ 督核會議流程(暫定，視需求機動調整)

日期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106年4月	09:00-09:10	報到、領取資料	
	09:10-09:20	引言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長/主任檢察官
	09:20-10:10	社會勞動規定與特殊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觀護人、觀護人
	10:10-10:30	休息	
	10:30-11:20	執行經驗分享	績優機構督導
	11:20-11:50	提案討論與臨時動議 (各社會勞動機構代表)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執行檢察官 主任觀護人
	11:50-12:00	結語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長/主任檢察官
	12:00	賦歸	
日期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106年9月	09:30-09:40	報到、領取資料	
	09:40-09:50	引言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長/主任檢察官
	09:50-10:40	執行現況及執行社會勞動 應注意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觀護人、觀護人
	10:40-11:50	1. 機構執行提問 2. 案例討論與分享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執行檢察官 主任觀護人
	11:50-12:00	結語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長/主任檢察官
	12:00	賦歸	

## 十、工作執行進度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督核會議 方案設計申請	■											
督核會議 方案設計修正	■	■	■				■	■	■			
相關合作單位 聯繫	■	■	■				■	■	■			
督核會議 內容確認		■	■				■	■				
會議進行				■					■			
撰寫成果報告												■
專案核銷				■	■			■	■			
督核會議 方案設計申請									■	■	■	



## 十一、預期效益

1. 透過與社會勞動執行機關(構)的座談會，可了解並解決各執行機構之執行問題。
2. 藉由機構間執行討論與經驗分享，觀摩學習，增進嘉義地檢署社會勞動執行效益與勞動品質，進而建立社會勞動執行面之共識。

## 十二、經費來源

所需經費擬由本分會聲請嘉義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辦理。

## **肆**、專案預期成效

### 一、專案預計參與人次

專案內容		預期參與人次
專案一	社會勞動勤前專案	共計 24 天，參與人次：400 人次
專案二	社會勞動特殊專案	共計 4 場，參與人次：120 人次
專案三	社會勞動機構座談 會與教育訓練專案	共計 2 場次，參與人次 160 人次
<b>預期參與總人次：680 人次</b>		